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工作中勤勉尽责，积极列席董事会并出席股东大会，认真履行监事会的职能，对公司的经营决策程序、财务状况及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等方面进行了监督和核查，不断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监事会 2024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8 次会议，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审议议案
1	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2 月 5 日	1. 《关于公司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15 日	1. 《关于收购东北特钢集团山东鹰轮机械有限公司 67%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	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8 日	1. 《关于终止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	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4 日	1.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5.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6.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7.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8. 《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的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调整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0. 《关于续聘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1.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5	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19 日	1.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2. 《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5 日	1.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7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年12月10日	1.《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年12月16日	1.《关于调整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2024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

1、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对公司2024年依法运作情况进行监督，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均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董事会议事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未发现有违法违规的经营行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在执行公司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2、对公司财务情况检查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审议了报告期公司季度、半年度和年度财务报告，对公司2024年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等进行了有效的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日常运行能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财务制度进行，各项费用提取合理，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2024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该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东北特钢集团山东鹰轮机械有限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在自愿平等、公平的原则下进行，交易价格公允、合理，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4、对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在保障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适度的投资理财，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增加了收益，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不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5、对内部控制制度运行情况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以及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和实施情况。

6、对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情况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建立和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情况进行了检查和审核，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制度》等有关要求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如实、完整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披露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各环节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公司相关制度执行良好，未发现有泄露内幕信息、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或者建议他人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行为发生。

三、监事会 2025 年度工作计划

2025 年，公司监事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加强监督力度，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9 日